

翁源县“百千万工程”之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 整治建设项目（周陂镇第四批典型村）设计 答疑公告

各潜在投标人：

翁源县“百千万工程”之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周陂镇第四批典型村）设计提问时间已截止，现对投标人提出的疑问进行答疑回复。本答疑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本答疑公告，认真编制投标文件。有关答疑事项如下：

问题一：综合评分表“企业荣誉”（10分）条款中，要求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今获得地级市及以上建筑协会颁发的“建筑业优秀典型设计企业”荣誉方可得5分。

经核实，广西无建筑协会，仅有勘察设计协会，且无该指定荣誉名称，此项设置存在地域与行业指向性限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二条，招标人不得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

为保证招标公平公正，建议参照本招标文件“企业获奖情况”评分口径，仅要求企业获得地级市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相关荣誉即可，颁发机构范围与企业获奖情况保持一致，不再限定荣誉名称与特定协会。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本项目是面向全国性招标的项目，全国各地地级市或地级市以上建筑协会颁发的可得分，本项评分条款不存在指向性和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本答疑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凡招标文件与本答疑公告不一致之处，以本答疑公告为准。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招标人：翁源县周陂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宏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1日